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1	名称	惠东县好招楼红树林湿地公园·生态旅游区运营策划方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考洲洋旅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惠东县平山街道建设路 315 号 联系电话：15820710389 联系人：黄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服务范围。 2.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具有工程咨询中建筑项目咨询，资信等级乙级及以上。 3.响应方案须提供： ①报价服务费及详细的服务费计算过程； ②类似业绩合同； ③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等资料。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项目地点：具体以双方约定为准。 2.项目概况：本项目坐落于惠州市惠东县稔平半岛考洲洋西北岸，为市级湿地公园生态缓冲带开发项目，规划开发面积 600 亩，定位省级示范、国内领先的生态主题文旅综合体，融合自然博物研学、湿地观光、户外休闲、学术交流、度假住宿五大功能板块，涵盖六大核心功能区建设(1)自然博物区(2)游客服务区(3)休闲娱乐区(4)生活方式区(5)学术交流区(6)湿地体验区。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3.7 亿，具体以实际为准。 3.编制惠东县好招楼湿地公园运营策划及可行性研究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具体以双方约定为准。 2.提供服务的地点：具体以双方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价（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3.7 亿元）。

		3.计价标准：本次费用《参照计价格〔1999〕1283号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下浮率 0%-20%。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以合同约定为准。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双方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惠东县考洲洋旅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0日

